

证券代码：837580

证券简称：锐邦传播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上海锐邦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9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召开的时间、方式、程序、召集人和主持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海锐邦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10 月 15 日 09: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7580	锐邦传播	2021年10月14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上海市长宁区临虹路 168 弄 6 号楼 4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拟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鉴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经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公司将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正式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解除督导协议，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生效。

（二）审议《关于公司拟与承接主办券商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经与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和友好协商后，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拟承接公司主办券商工作，并对公司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现公司就持续督相关事宜与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达成一致，并同意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

（三）审议《关于公司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管理办法（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业务指南》等规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上海锐邦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说明报告》。

（四）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鉴于公司拟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更换的相关事宜。授权的有效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至更换主办券商相关事宜办理完毕之日止。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

书、法定代表人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二) 登记时间：2021年10月14日上午9时00分至2021年10月14日下午13时00分

(三) 登记地点：上海市长宁区临虹路168号6号楼4楼室信息披露负责人办公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郭爱利；联系电话：021-62366206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锐邦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上海锐邦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29日